

彰化女中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
學生代收代付暨代收代辦費用委員會 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8 月 23 日 10：05

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會議

記錄：陳佩岐

主任委員：陳香妘校長

會議記錄結果：

一、會議開始：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。

二、討論內容：

決議：

- 1、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代收代付費共 4 項，代收代辦費共 14 項，修正後之收費一覽表如附件所示；『實習實驗費』、『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』及『宿舍費』依『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(使用費)收費數額』規定辦理。
- 2、代收代付費項目 2『實習實驗費』，依據助學補助系統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公告之「國教署主管學校普通科二三年級實習實驗費收費金額」（如附件），高二三學生修習自然學科 5 學分以上者，實習實驗費 320 元；修習自然學科滿 4 學分者，實習實驗費 80 元；修習自然學科未達 4 學分者，實習實驗費 0 元。
依本校「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總體課程計畫書」，高二社會組學生修習自然學科 2 學分，實習實驗費調整為 0 元。
- 3、因暑期輔導改為線上授課，宿舍不開放住宿，代收代付費項目 4『宿舍費』不收暑假費用。
- 4、代收代辦費項目 4『班聯會費』本學期維持 50 元，若班聯會欲於 110-2 調整收費金額，需提出經費試算表為依據。
- 5、代收代辦費項目 13『宿舍伙食費』暫依去年概算，實際金額依決標金額與實際住宿天數收費。因暑期輔導改為線上授課，宿舍不開放住宿，不收暑假費用。
- 6、代收代辦費項目 14『書籍費』依決標金額調整，如附件內容。
- 7、實彈射擊自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停辦，故本學期起刪除『實彈射擊費』。

三、散會